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专项审核意见

2020年度



##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Gongzheng Tia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GP

中国·江苏·无锡

总机：86 (510)68798988

传真：86 (510)68567788

电子信箱：mail@gztycpa.cn

Wuxi . Jiangsu . China

Tel: 86 (510)68798988

Fax: 86 (510)68567788

E-mail: mail@gztycpa.cn

## 关于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和违规担保及解除情况的专项审核意见

苏公W[2023]E1065号

###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模塑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出具了苏公 W[2023]A172 号审计报告。在对上述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我们对后附的模塑科技公司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和模塑科技公司违规担保及解除情况表（以下简称“情况表”）进行了专项审核。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情况表并确保其真实、准确、合法及完整是模塑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情况表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对情况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模塑科技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等进行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工作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根据我们的工作程序，我们没有发现后附由模塑科技公司编制的情况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财务报表时所审核的会计资料及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



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本报告仅供模塑科技公司披露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清偿情况和违规担保解除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年3月27日

附件一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编制单位：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占用股东 或关联人 名称	占用时 间	发生原因	年初余额 (2020年1月 1日)	报告期新增占用 金额(2020年度)	报告期偿还 总金额(2020 年度)	年末余额(2020 年12月31日)	截至年报 披露日余 额	预计偿 还方式 (如适 用)	预计 偿还 金额	预计偿 还时间 (月份)
曹克波	2018年	个人费用报销	162.89	160.58		323.47				
<b>合计</b>			<b>162.89</b>	<b>160.58</b>		<b>323.47</b>				
当年新增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 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 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 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件二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违规担保及解除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违规担保发生时间	发生原因	年初余额 (2020年1月1日)	报告期新增违规担保金额 (2020年度)	报告期解除担保金额 (2020年度)	年末余额 (2020年12月31日)	截至年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解除方式 (如适用)	预计解除金额	预计解除时间 (月份)
当年新增违规担保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无							
未能按计划解除违规担保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 施说明				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